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确权公告

鉴于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起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公司”）为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票转让服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以下简称“《转让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就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终止上市的情况

终止上市股票种类：A 股

股票简称：退市新亿

股票代码：600145

2022 年 3 月 2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关于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2022]80 号），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从 2022 年 4 月 29 日起终止上市。从 2022 年 4 月 29 日起的 45 个转让日（即 2022 年 7 月 6 日），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将开始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终止上市股票退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的相关手续将于近日办理完毕。

二、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安排

根据《转让暂行办法》，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办理股票

确权登记后，其股票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转让。持有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的股东可到国泰君安证券公司或其他具有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经纪业务资格的主办券商办理股份重新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持有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或非流通股的股东须到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办理重新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

（一）关于证券账户的相关事宜

持有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股东在公司股票退出沪市主板登记结算系统后如已开立用于股转交易的深圳证券账户，可直接使用原有的深市证券账户办理股份确权和托管手续，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中转让结算。如没有开立深市证券账户（含股份转让账户）的投资者需在办理确权手续前开立深市证券账户。

（二）股份确权和托管

1. 办理股份确权和托管的开始时间为：2022 年 6 月 8 日。

2. 确权证券代码：400112

3. 股份确权和托管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退市时，所有股东均须进行股份确权，并托管至已开立的深圳证券账户或股份转让账户中，并支付股份确权手续费。其中，办理股份确权托管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可以将股票托管至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经纪业务主办券商中的任何一家。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经纪业务主办券商名单及托管单元号如下：

序号	证券公司	托管单元号	序号	证券公司	托管单元号
1	申万宏源	720100	51	华龙证券	725500
2	国泰君安	720200	52	爱建证券	725600
3	国信证券	720300	53	首创证券	725700
4	信达证券	720500	54	华安证券	725800
5	东兴证券	720600	55	财信证券	725900
6	长江证券	720700	56	中信证券（华南）	726000

7	银河证券	720800	57	财通证券	726100
8	渤海证券	720900	58	恒泰证券	726200
9	海通证券	721000	59	第一创业	726300
10	广发证券	721100	60	世纪证券	726500
11	兴业证券	721200	61	中航证券	726600
12	招商证券	721300	62	新时代证券	726800
13	光大证券	721500	63	江海证券	726900
14	湘财证券	721600	64	太平洋证券	727000
15	华泰证券	721700	65	华融证券	727100
16	中信证券	721800	66	华创证券	727200
17	东海证券	721900	67	华鑫证券	727300
18	国元证券	722000	68	华林证券	727400
19	东方证券	722100	69	财达证券	727600
20	平安证券	722200	70	中山证券	727700
21	中银国际	722300	71	华福证券	727800
22	上海证券	722400	72	天风证券	727900
23	西部证券	722500	73	德邦证券	900071
24	中金财富	722600	74	国开证券	900231
25	宏西部证	722700	75	国融证券	900491
26	南京证券	722800	76	长城国瑞	900501
27	中泰证券	722900	77	银泰证券	900661
28	国都证券	723000	78	英大证券	900671
29	山西证券	723100	79	东方财富	900801
30	中信建投	723200	80	川财证券	900811
31	长城证券	723300	81	中信证券（山东）	900821
32	万联证券	723400	82	粤开证券	900831
33	东吴证券	723500	83	五矿证券	900841
34	东北证券	723700	84	九州证券	900851
35	国盛证券	723800	85	开源证券	900861
36	金元证券	723900	86	宏信证券	900871
37	华西证券	724000	87	华金证券	900881
38	西南证券	724100	88	华宝证券	900891
39	国海证券	724200	89	万和证券	900901
40	国金证券	724300	90	中天证券	900911
41	中原证券	724400	91	大同证券	900921
42	浙商证券	724500	92	中邮证券	900931
43	国联证券	724600	93	网信证券	900941
44	大通证券	724700	94	甬兴证券	900951
45	安信证券	724800	95	联储证券	900961
46	民生证券	724900	96	申港证券	900971
47	方正证券	725000	97	中天国富	900991

48	中金公司	725200	98	瑞银证券	901001
49	东莞证券	725300	99	金圆统一	901011
50	红塔证券	725400	100	东亚前海	901021

以上证券公司所属营业部的地址、咨询电话可登录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查询。

4. 办理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提交的确权申请资料应当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供的原始托管记录中记载的投资人资料一致，包括名称、身份证件编号等。

待确权托管的投资人和原股份持有人如不是同一人，基于以下原因，可以确权同时办理股份过户。

- （1）遗产继承；
- （2）出国定居赠与；
- （3）法院裁决；
- （4）出资人申请。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具有经纪业务资格的主办券商所属营业部办理股份确权和托管手续时，填妥《非上市公司股份确权申请表》，除了携带已开设的深圳证券账户原件及复印件，还要携带以下证件资料：

- （1）境内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以下简称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须提交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 （2）境外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须提交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 （3）境内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和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4）境外机构：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或其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并能证明该机构设立的有效证明文件及复印件、董事会、董事、主要股东或有权人士的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根据原股东的自身需要，还可以携带已开设的股份转让账户原件及复印件。

（5）其他

若机构投资者因企业已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或歇业而无法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需出具发证机关出具的关于法人已破产或注销的证明，原持有人的股东与现持有人签署的转让协议，法院裁决书、清算组或管理人、上级主管单位文件、证明。

若机构投资者原法人已变更名称、合并、分立、兼并、重组的，须提供发证机关出具的名称变更相关证明，和变更名称后的法人或相关承接法人承诺承担原法人债权债务的证明文件。

若实际出资的投资者无法提供股票持有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原挂牌交易场所股票账户卡原件等，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方可办理：

A、原挂牌交易场所的托管券商出具出资证明，证明其为实际出资人，并承诺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

B、股票持有人与实际出资人之间签订的股票转让协议，股票持有人需声明该股份属于实际出资人，并承诺承担因转让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该协议书需经公证处公证）。

C、法院裁决书。

5. 办理股份确权手续费用标准：

（1）股份不需过户

个人：10 元/每笔；机构：30 元/每笔（B 股公司按上述标准收取人民币，

或根据确权开始第一天国家外汇管理局当天公布的外汇中间价折算成美元收取)。

(2) 股份需过户

除按上述标准收费外，还须收取：

非交易过户费(双边收取)：所涉股份面值 $\times$ 1‰ $\times$ 股数

印花税（出让方征收，受让方不征收）：转让股数 $\times$ 转让价格 $\times$ 印花税率

6. 股份确权过程中遇有特殊情况，可向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咨询。

(三) 签订委托协议和开立资金账户

投资者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票转让前，应在阅读《股票转让风险揭示书》并充分了解参与股票转让所面临投资风险的基础上，签署《股票转让风险揭示书》，并与证券营业部签订股票转让委托协议书，开立资金账户。

(四)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遇有节假日除外）：9：00—11：30，13：00—15：00。

三、股票开始转让时间

按有关规定，自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终止上市后的第 45 个工作日，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开始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股票转让公告》将在股票开始转让前 2 个工作日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开始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后，信息公告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

四、特别提请股东注意的事项

在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开始挂牌转让后，投资者办理股份确权和托管手续，其股票通常需要经过两个转让日后方能到账，并可开始转让。敬请相关股东尽快办理股份确权和托管手续。

五、咨询电话

咨询电话：95521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遇有节假日除外）：9：00—11：30，13：00—15：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8 日